

中国共产党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雪亮工程”二期工程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瀍政磋商-2024-36



河南省翥致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Henan Province Biaozhi Engineering Management Service Co., Ltd.

采购人：中国共产党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翥致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2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29
1、总则	37
1.1 采购项目概况	37
1.2 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37
1.3 交货期、交货地点、履约验收、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37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38
1.5 费用承担	38
1.6 保密	38
1.7 语言文字	39
1.8 计量单位	39
1.9 磋商预备会	39
1.10 分包	39
1.11 响应和偏差	39
2、磋商文件	40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40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	40
2.3 磋商文件的异议	40
3、响应文件	40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40
3.2 报价	41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42
3.4 磋商保证金	42

3.5 资格审查资料	42
3.6 备选方案	42
3.7 响应文件的制作	42
4、响应文件提交	43
4.1 响应文件的提交	43
4.2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
5、磋商开启	44
5.1 磋商开启时间和地点	44
5.2 磋商开启规定	44
6、磋商	44
6.1 磋商小组	44
6.2 磋商程序	45
6.3 评审原则	45
7、确定成交及合同授予	46
7.1 确定成交的原则	46
7.2 成交结果	46
7.3 成交通知	46
7.4 履约保证金	46
7.5 签订合同	46
8、纪律和监督	47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47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47
8.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47
8.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48
8.5 质疑和投诉	48
9、样品	49
10、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	49

1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9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50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50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50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50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50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0
第三章 采购需求	51
一、项目概况	51
二、采购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	51
三、供货要求	72
四、售后服务要求：	73
第四章 合 同(样本)	75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91
1、评审方法	91
2、评审标准	91
2.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91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91
3、评审程序	91
3.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91
3.2 详细评审	92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	92
3.4 评审结果	93
4、评分标准说明	93
4.1 关于价格扣除和评审报价的说明	93
4.2 关于节能环保政策的说明	93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94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98
附件 1:	投标函	100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02
附件 3:	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03
附件 4:	资格证明材料	104
附件 5:	开标一览表	107
附件 6:	报价明细表	108
附件 6-1: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109
附件 6-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11
附件 6-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112
附件 7: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113
附件 8: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114
附件 9: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115
附件 10:	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117
附件 11:	项目实施方案	118
附件 12:	售后服务计划	119
附件 13: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120
附件 14: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121
附件 14-1: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122
附件 15: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123
附件 15-1: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124
附件 16: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125
附件 17:	磋商承诺函	126
附件 18:	其他材料	128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王剑	主任	洛阳市洛龙区关林路 与厚载门街交叉口隆 安大厦	13838808890
杨洋	业务负责人		15896531927
周宜辉	客户经理		15036316707

二、融资产品介绍：

“E 采贷”是郑州银行作为参与政府采购的中小企业量身定制的用于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并以政府回款为还款来源的贷款产品。该产品主要解决政府采购商中标垫资的痛点，帮助中标企业快速、高效、便捷获取银行资金。告别采购融资难，政府中标即可贷。优先支持纳入省市级财政预算的服务贸易类行业企业。

“E 采贷”五大特点：1. 纯信用：无需抵押、担保；2. 更灵活：随借随还，按需支用；3. 额度高：最高为上年度中标额的 1.3 倍，单笔最高 1000 万元；4. 适用广：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www.hngp.gov.cn)有备案信息即可准入；5. 效率高：绿色通道，保证时效。

业务流程：

1. 企业申请：凭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向郑州银行提出授信申请。
2. 银行审批：客户经理现场调查，3 个工作日反馈审批结果。
3. 企业提款：凭政府采购合同、购销合同等即可提款使用。

利率及优惠政策：

贸易类不低于 5.5%，工程类不低于 6.5%，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实行减费让利政策，减少客户融资成本（不存在与贷款捆绑强制收费；只收费不服务；超范围、超标准收费；转嫁成本收费；不执行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等提升企业贷款成本的现象）着力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帮助客户更好成长。分行所有收费项目均严格根据监管部门和总行要求执行，我行对银行账户一律免收账户管理费。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普惠金融

政采通宝业务服务方案

准入标准:

1. 持续经营 2 年（含）以上。
2. 客户持有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或以往年度有执行政府采购的记录），且政府采购业务无行政处罚记录。
3. 最近年度纳税申报收入不低于 200 万元。
4. 借款人及其法人代表、实际控制人信用良好。
5. 单一客户“政采贷”授信总量最高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
6. 单笔贷款期限不超过一年。
7. 根据借款人生产经营及回款周期等特点，可采用按季付息，到期一次还本的还款方式，或分期偿还我行授信。

中国银行联系人:

负责人：朱宗沛 15978695077

信贷经理：印晨 15038659275

平顶山银行洛阳分行

政府采购融资联系方式及产品介绍

一、联系方式

机构名称：平顶山银行洛阳分行

联系人：刘亚兴

联系电话：13837937717（微信同号）

二、产品介绍

“银政易贷”是指平顶山银行针对中标政府采购合同的企业实际控制人发放的，专项用于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个人贷款业务。

- 1、目标客户：中标优质县区或区级（含）以上政府采购合同的企业实际控制人
- 2、采购合同项目：包括货物类，服务类和工程类等
- 3、贷款额度：最高 500 万元（含）
- 4、借款期限：不超过 2 年（参考中标合同约定付款期限）
- 5、贷款利率：综合年利率不低于 7%
- 6、还款方式：按月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或根据客户实际经营情况不规则还款

恒丰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

及融资产品介绍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备注
张龙妹	客户经理	洛龙区展览路泉舜 186 西侧裙楼	18538882575	
张浩	公司金融部负责人		18937966885	
裴绍辉	分管行长		18637904888	

二、融资产品介绍

1. 恒丰银行“政采云贷”

针对政府采购项目中标小微客户在线发放用于采购项目（不包括工程项目）资金周转需要的流动资金贷款。

担保方式：免抵押、无担保，开立指定回款账户

授信额度：单户授信最高不超过 1000 万元

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贷款到期日不晚于政府中标合同约定款日后的十个工作日

还款方式：按月付息，到期还本或阶段性还款

2. 准入标准

(1) 企业成立一年以上，有洛阳市固定经营场所；企业实际控制人有两年以上行业从业经验。

(2) 企业及其实际控制人信誉良好，合法经营，无不良记录，无恶意违约记录。

(3) 我行信用评级结果在 B3 三级以上。

(4) 企业名下现有贷款合计不超过上年度总收入的 45%。

(5) 近两年有两次含以上政府中标记录，且供货履约情况良好。

兴业银行洛阳分行

政府采购融资联系方式及产品介绍

分管领导：樊博（副行长、18638805299）；信贷经理：尚梅（市场营销部负责人、15538855595）；具体联系人：张海峰（产品经理、18603794400）

产品介绍

授信额度：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含）。

期限：主体授信额度有效期不超过 1 年

利率：自动生成贷款利率。

用途：贷款资金专项用于借款企业履行政府交易采购平台采购合同或订单所需的各类成本、费用及劳务支出等短期流动资金需求和日常经营周转需要。

担保方式：企业主个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追加采购合同或订单对应的应收账款质押。

支付方式：采用受托支付方式

还款方式：按月付息，本金可结合采购合同或订单情况及实际资金需求循环使用，采购合同或订单项下回款由系统自动扣划归还对应的贷款本息，借款企业也可自助提前还款。

工商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产品

工商银行“政采贷”简介：

“政采贷”是工行与政府采购数据进行系统对接，根据获取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中标、采购合同、收货、付款以及历史交易数据等信息，为政府供应商提供的融资贷款金融服务。

适用范围：供应商目前仅限于小微企业，后续将结合市场需要，适时拓展至大中型企业。

融资额度：供应商融资最高不超过订单金额 70%。

贷款期限：根据政府采购合同等内容确定贷款期限，最长可以 5 年。

4、贷款利率：融资利率参考最近市场利率（LPR）合理确定。

5、办理手续：①供应商与工行取得联系，开立账户，开通网上银行。②与工行经办人员线下沟通确定融资金额，通过工行网上银行自助申请贷款金额。③工行进行贷款指令确定，贷款线上发放至供应商工行账户。

分管领导：李亚琼：16603797557

李若明：13233995266

信贷经理：朱建国：13653893229

张佩兰：15603799799

平安银行“政采 E 贷”产品介绍

平安银行“政采 E 贷”是平安银行与采购中心对接后，基于互联网技术、政府采购数据等信息，为中标政府采购项目的企业提供的互联网信用贷款。

产品优势：

- 1、额度高：线上最高 500 万元。
- 2、申请易：5 分钟完成线上申请。
- 3、用款快：凭订单最快 1 天生效。
- 4、纯信用：凭政府中标订单即可融资。

产品申请资格：

我行白名单财政项下的政府采购项目融资。

有历史中标采购记录的政府采购供应商。

企业及申请人信用良好。

期限、利率和还款方式：

期限：1 个月到 1 年。

还款方式：先息后本、等额本息、等额本金。

利率：年化利率低至 6%。

举例 1：贷款 100 万元，3 个月（先息后本，利率 6%），前两个月需要支付利息 5000 元/月，到期还本付息。

举例 2：贷款 100 万元，1 年期限（等额本息，利率 6%），每个月需要支付本息约 86035 元。

平安银行洛阳分行联系人：

总经理：王煜 13523601120

业务经理：许洛周 13938876588

业务负责人：许洛周 13938876588

浙商银行“政采贷”

一、贷款产品介绍

“政采贷”是本行为在政府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国有企业等招标进行的采购活动中中标并签订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发放的，以采购人合同款支付作为还款来源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人为符合本行标准的小型、微型企业。融资模式包括采购合同融资模式与应收账款融资模式。采购项目包括货物类、服务类和部分工程类。

二、适用对象

连续经营 2 年及以上或实际控制人有 3 年及以上相关行业从业经验经营状况良好，信用记录良好小微企业。

三、贷款期限

贷款期限：货物类、服务类利率最长一年，工程类最长可做三年。

四、产品特点

中标即贷，最高可贷 1000 万，最快三天审批放款，可做工程类项目。

分管领导：张庆浩 联系电话：18538198600

信贷经理：郭利波 联系电话：15937918530

具体负责人：李超峰 联系电话：15538530

广发银行“政采贷”

广发银行“政采贷”

对象：针对政府采购平台内资信情况良好、经营正常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提供原材料购买、组织生产、货物运输等流动资金授信服务。

担保方式：以政府采购项目下的应收账款质押；企业实际控制人及主要个人股东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授信额度：单户敞口授信额度不超过 1000 万元；单笔采购项目融资不超过有效合同净额的 90%

授信期限：额度有效期一年，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且不得超过额度到期日后 3 个月，不超过采购项目合同约定的最迟付款日后 3 个月

还款方式：按月付息，可根据单笔业务实际付款频率和时间点进行还款，不得采取随借随还出账模式，还款方式应与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应收账款金额、账期等相匹配。

准入标准

企业成立且持续经营满 3 年以上，主营业务未有变化，有固定经营场所，且注册地在当地

政府采购历史超过一年或进入政府采购供应商名单时间超过一年，实际履约不低于一次

近两年销售收入保持正增长或主营业务利润为正

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

在我行评价不低于 BB+级

企业主（含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或配偶）拥有本地户口或房产

不得介入在金融机构有未结清（互）保类授信（含实际控制人夫妇个人经营性贷款）的企业

授信用途

授信仅限于借款人自身在具体合同项下的原材料采购、组织生产、货物运输等流动资金需求，不得挪用于担保企业、借款人关联企业、借款人固定资产建设和股本权益类投资

业务流程

业务访谈，确定贸易真实性

授信申请，企业按照我行授信调查的相关规定提供申请资料

授信调查与额度核定，客户经理双人调查，发起客户评级，并按流程提交审批

授信审查审批

按照要求出账

主管行长：李文强 18137865269

具体负责人：何俊杰 13838894026

信贷经理：姜晓凤 15103799119

中信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

一、产品释义

“政采贷”是中信银行为政府采购中标小微企业提供的特色融资业务，致力于解决政府采购上游供应商的融资难题。

二、产品特点

授信额度高、授信期限长、担保方式活

三、产品内容

金额最高 1000 万元（含）、贷款期限最长 1 年（含）、无需抵质押物

四、申请基本条件

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信用记录良好，无不良、违法行为；

持续经营 6 个月（含）以上或实际控制人从业 2 年以上

从事政府采购活动 1 年以上；

具备政府采购投标资格且交易记录良好

采购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资源环保政策要求

五、申请资料

营业执照；实际控制人身份证件；经营情况资料；从事政府采购活动资料；近一年政府采购回款的银行流水

中信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联系人：

高晋卿 洛阳分行副行长 18637127868

闫恺 洛阳分行普惠金融部总经理 15837959999

陈幽静 洛阳分行普惠金融部信贷经理 15838817353

洛阳银行“政采贷”

（一）资料清单

1、借款人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相关材料；

- 2、经政府采购项目中标的证明材料；
- 3、以往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履约情况；
- 4、其他洛阳银行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二）授信要素

1、贷款额度：

原则上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70%。

2、期限与还款方式：

与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周期、付款方式等相匹配。

3、担保方式：

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放款前完成应收账款质押登记手续。

（三）联系方式

分管领导：陈经理 15837979663

信贷经理、具体负责人：任经理 18738439998

邮储银行政采贷

贷款对象：

1. 已获得省本级政府采购中标通知，具备履约能力；
2. 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与政府采购合作 1 年（含）以上；
3. 在邮储银行开立回款专用账户。

贷款要素：

1. 纯信用；
2. 额度高：可贷合同标的额 70%，最高额度 300 万；
3. 方便用：可一次性或分期还款

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玉辉 职 务： 总经理

电 话：13598159333

中原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产品简介

一、融资机构基本情况及联系人联系电话

1. 融资入口：

<http://www.zybank.com.cn/zyyh/gsyw55/xqyjr/xqyzcd/382690/index.html>

2. 融资机构业务人员信息列表：

序号	业务联系人	联系方式	地址
1	岳恒志	17737799828	洛阳市洛龙区长兴街 66 号
2	许然涛	19903896628	洛阳市洛龙区长兴街 66 号
3	柴碧林	13271555838	洛阳市洛龙区长兴街 66 号

二、融资流程及各环节办结时间

客户通过“中原银行公司金融公众号”、“中原银行小微金融公众号”或“中原银行官方网站”等渠道申请即可办理。对于申报资料齐全，符合标准的业务，5 个工作日即可完成审查审批。

建设银行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产品介绍及联系方式

1、业务流程

- (1) 采购人的采购资金纳入同级或以上政府财政预算。
- (2) 供应商与政府采购部门签署采购合同。
- (3) 采购合同在公开平台进行公示或者备案。
- (4) 采购供应商依托采购合同，通过建行集团供应链平台申请融资。
- (5) 建行核实贸易背景，按照采购合同金额的一定比例（考虑质押率）发放融资款项。
- (6) 业务到期前，政府部门支付采购款项到建设银行指定的回款专户中。

2、产品优势

- (1) 无抵押（依据政府采购合同及历史交易、履约信息作为授信依据）；
- (2) 放款快（在线审批，快捷放款）；
- (3) 额度高（单笔合同贷款金额最高 3000 万元）；
- (4) 操作便捷（流程简捷，全线上化操作）；
- (5) 还款灵活（支持多种还款付息方式，支持提前还款）；

3、借款人基本条件

(1) 供应商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或主管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或个体工商户，有固定经营场所，合法经营。

(2) 供应商未纳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3) 不存在我行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管理制度规定的禁止准入情形或停止业务关系的情形。(4) 供应商企业具有持续经营能力，信用记录良好，近 2 年在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系统无不良信用记录。(5) 供应商企业主个人信用记录良好，近 2 年在中国人民银行个人征信系统个人逾期或欠息在 30 天（含）以内的次数不超过 2（含）次，且不存

在逾期或欠息在 30 天以上的信用记录。(6) 供应商与采购人具有长期稳定合作关系，原则上要有 2 次及以上的历史政府采购中标记录。(7) 供应商及采购人为本地注册企业。(8) 供应商成立一年以上。

(9) 供应商具有明确的还款来源和风险缓释措施。

4、申请路径：建行集团供应链平台

5、利率：针对不同客户差异化定价，根据客户综合贡献度合理确定。

6、联系方式：分管领导：马顺超 13693835688

信贷经理：张翠荣 13937942294

招商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联系方式：

分管领导	职务	地址	电话	备注
彭国庆	公司业务分管行长	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 7 号西苑大厦	15236667303	
王伊宁	客户经理	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 7 号西苑大厦	13683861133	

二、审批流程

1、申请路径：(1) 手机扫描二维码申请



(2) 网页版申请 <https://sme.cmbchina.com/>;

2、授信额度：基于政府采购中标总额和实际采购合同办理融资，额度最高可达到 3000 万，线上自助模式最高 1000 万；

3、利率：为切实降低中小微企业融资成本，我行严格执行普惠金融利率政策，对符合标准的普惠小微贷款业务一定补贴优惠；

4、风控措施：

(1) 回款锁定——保证融资申请人在我行进行融资的政府采购商务合同所对应的回款账户为我行且唯一；(2) 在我行据以融资的商务合同项下的应收账款质押；(3) 实际控制人夫妇提供连带担保；

5、客户准入

(1) 采购单位：区县及以上政府机构；由上述政府统筹付款的二甲以上公立医院、学校、科研机构

等事业单位；付款记录良好，无拖欠大额工程款、采购款、逃废银行债务等不良记录；

（2）采购项目：优先支持货物类采购，稳妥介入服务类采购，审慎介入建设工程类采购；未在他行办理以同一采购合同为贸易背景的融资业务；

8、政采自助贷：

（1）线上申请及预授信，额度最高 1000 万；（2）网银端线上自助提款，10 分钟内即可到账；（3）基于政府采购中标总额和实际采购合同办理融资，融资比例最高可达合同金额的 80%；（4）利率优惠，线上可随借随还，更加符合政采供应商需求并降低企业成本。

浦发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一、联系方式

二、融资产品介绍

联系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备注
苏冰	高级产品经理	洛阳市洛龙区展览路 211 号	18623790623	微信同手机号
汪乐阳	普惠金融部总经理	洛阳市洛龙区展览路 211 号	13698889966	微信同手机号

在您中标政府采购项目，从合同(订单)生效到最终收款期间，有没有因采购原材料、生产产品等产生资金压力，存在融资需求的情况？

（一）产品介绍：

“政采 e 贷”是由洛阳市财政局与浦发银行共同开发，基于政府采购合同，为供应商提供的信用贷款。

（二）产品优势：

- 1、融资期限最长可达 1 年。
- 2、货物、服务类最高 1000 万元，工程类最高 1500 万元。
- 3、信用贷款，低门槛，循环额度，随借随还。
- 4、业务流程简单，在线秒级放款，尊享快捷体验。
- 5、总行补贴，融资利率有优惠。

（三）适用客户：

- 1、在河南省境内注册的供应商，未列入河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黑名单。
- 2、人民银行征信系统无逾期、垫款等情况，且无其他不良信用记录。

3、政府采购中标区域：

(1) 河南省省直、郑州市（含市内各区）项目

(2) 洛阳市市直项目

(3) 河南其他地市市直项目

(4) 林州、长垣、新郑、禹州中标项目。

(四) 申请路径

1、供应商首先与联系人联系，提供企业基本证件、征信报告、中标合同、采购合同等进行客户准入和额度测算。

2、供应商来浦发银行开户，在政府采购合同中填写浦发银行账号。

（若客户已签署其他银行账号，则需要联系浦发银行进行备案银行账号变更）

3、授信审查和放款（资料齐全一周时间）

交通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交通银行针对政府采购供应商中的小微企业推出的，以未来应收账款作为质押、以财政性资金作为还款来源的融资业务。凡参与过政府采购历史的中标企业，即可提前在我行预申请融资额度，中标且签订采购合同后可随时提用。我行具有绿色批复通道、授信额度高、免抵押担保、期限长等优势。

负责人： 周贯超 联系方式：15538830369

联系人： 顾 伟 联系方式：18037558778

魏柴扉 18837923035

洛阳农商银行“普惠政府采购贷”产品简介及联系人

产品简介：“普惠政府采购贷”是指本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中小微企业供应商取得并提供的政府采购合同，依托省财政厅的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平台，按优于一般中小微企业的贷款利率及手续，直接向本行申请贷款的中小微企业发放的用于采购合同项下商品备货、生产和加工的贷款。以信用方式为主，追加供货商法定代表人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融资额度不超过采购合同标的额的70%，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贷款利率原则上执行LPR上浮60%执行。

分管领导：张学强 13083636800

信贷经理：常洁 13721681719

具体负责人：娄艳阁 13526989222

农行洛阳分行政采贷

1、产品定义：指境内购销双方签署订单后，农业银行以订单项下的预期销货款作为主要还款来源，为满足销货方在货物发运前因支付原材料采购款、组织生产、货物运输等资金需求而向其提供的短期融资。

2、贷款期限：一年以内。

3、适用对象：地市级（含）以上政府的采购部门统一组织的政府采购行为形成的订单等。

办理条件：（1）在农行开立基本结算账户或一般结算账户。（2）借款人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我行信贷政策，生产经营正常，具备购货方认可的供货能力。（3）订单项下商品属于销货方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内，商品质量稳定，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4）与购货方有两年以上稳定的供销关系，合作期间的履约交货记录及销售回款情况良好。（5）在金融机构无不良信用记录，或虽然有过不良信用记录，但不良信用记录的产生并非由于主观恶意且已全部偿还。

业务流程：客户申请—银行调查—业务审查审批—合同签署—贷款发放。

业务分管及联系人

分管领导：蔡浩洋 18567663969

客户经理：张琦颖 18567663732

华夏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产品介绍

产品特点

融资便捷快捷

线上提交融资申请，线上反馈审批额度

审批手续简便

审批手续及所需的资料相对简便

融资比例合理

最高融资比例可达订单金额的80%

价格合理灵活

按实际融资天数计息，低于同业平均水平

还款灵活方便

按期还息，到期还本，可提前部分还款或全部还款

无需抵押担保

凭订单即可申请，无需追加抵押担保

申请条件和资料

经工商形状管理机关（或主管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或个体工商户，有固定经营场所，合法经营；

企业为货物或服务类供应商；

未纳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企业近三年中标数不少于 2 次；

企业具备与中标项目相匹配的生产或销售资质。

申请资料：营业执照正副本、法人身份证

申请流程：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进入“华夏政采 E 贷”根据提示完成授信申请，系统审批通过后，前往网点开立企业账户及签订贷款协议，登陆“华夏政采贷”根据提示完成放款申请，系统审批通过后完成提款。

联系方式：分管领导：马鲜平副行长

部门经理：杜青青营销管理部经理 13633790075

具体负责人联系方式：谢逸伦客户经理 15038621500

中国光大银行政府采购贷融资产品介绍及联系方式

产品定义

“政采易”是指光大银行根据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以政府财政支付资金为主要还款来源，通过封闭回款路径等方式，为中标供应商提供流动资金贷款。

借款人基本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 （二）企业成立 1（含）年以上，且实际控制人有 3 年以上实际行业经验，具有良好的纳税记录、工商登记记录；
- （三）企业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服 务能力；
- （四）生产经营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产业政策和环境保护要求，符合我行信贷政策；
- （五）人行征信信息查询系统查询显示企业法人、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者无重大不良记录；政府采购履约行为无不良记录；
- （六）中标供应商在我行信用评级应在 B-级（含）以上；

（七）我行要求的其他条件。

业务流程

供应商的采购资金纳入同级或以上政府财政预算。

供应商与政府采购部门签署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在公开平台进行公示或者备案。

供应商依托采购合同，向光大银行申请融资。

光大银行对采购商进行调查，根据政府采购中标合同金额扣除预付款*一定比例发放融资款项。

中标供应商须在光大银行开立结算账户并将其指定为企业政府采购结算专户，回款至该账户。

利率

根据当地同业水平合理确定贷款利率水平，执行总行贷款利率授权管理政策。

贷款期限

贷款期限应与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周期、付款方式相匹配，最长不超过合同约定付款日期后两个月。

联系方式

1、分管领导：王慧 18837902280

2、信贷经理：刘勇 18837995809

特 别 提 示

1、响应文件的制作

1.1 供应商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

1.2 供应商凭CA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磋商文件。使用“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CA锁和企业CA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lytf格式和*.nly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锁。联合体投标的，响应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1.3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1.4 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响应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被否决的风险。

1.5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磋商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磋商文件有关要求响应，涉及资格性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2、响应文件的提交

2.1 除电子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2.2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CA锁进行上传操作。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2.3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2.4（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1份（*.nlytf格式）（U盘介质），密封包装，注明项目名称，并在封套上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3、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3.1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磋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磋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响应文件，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2 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4、磋商开启

4.2.1 采购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启磋商活动，供应商授权代表应携带企业CA锁参加。

4.2.2（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同供应商代表检查自己的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4.2.3 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响应文件解密。

4.2.4（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如供应商现场解密失败，供应商应使用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4.2.5（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磋商开启前没有提交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视同放弃使用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磋商。未加密的响应文件现场无法成功上传的，响应无效。

4.2.6（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仅作为网上提交的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在特殊情况下才启用的备份资料。没有提交网上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仅提交未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5、为便于供应商（供应商）制作投标（响应）文件，本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所列招标投标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也适用于政府采购非招标方式（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对应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

6、供应商《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中所填写内容须与表后所附的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合同业绩扫描件相对应，否则将不予评审打分。采用竞争性谈判、询价方式的，该两表不进行评审。

7、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报价明细表》、《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内容进行公示。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电子交易平台新系统上线运行的通知

各交易主体：

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新系统（以下简称“新系统”）于8月5日正式上线运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8月5日前已在老系统发布招标（采购）公告（变更公告）的项目，仍在老系统完成后续工作。新进场项目须在新系统进行操作，请招标人、代理机构在发布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时，将新系统的投标流程及要求予以明确，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和新系统的操作要求完成投标。

二、新系统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飘窗”中的“新系统入口”登录，首次在新系统参与交易的招标人、代理机构、投标人需要在新系统（<http://61.54.85.189/tpbidder>）完成账号注册，完善基本信息后开展交易业务。投标单位投标期间如有信息变更，请在新老系统内同步调整，以免影响招投标活动。

三、交易主体原CA数字证书（华测、深圳、北京、信安）均可在新系统继续使用。

四、请各交易主体（招标人、投标人、代理机构、竞买人）从业人员认真阅读新系统的操作手册（详见网站【办事指南】-【办事流程】栏目-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

五、新系统试运行期间，如有问题请及时与我们联系。

中心信息科 电话：0379-69921065/69921063

新点软件客服电话：400-998-0000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年8月5日

公平竞争自查表

招标文件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项目名称	中国共产党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雪亮工程”二期工程项目		
标段名称	中国共产党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雪亮工程”二期工程项目		
招标人	中国共产党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赵先生 13598468887
代理机构	河南省翥致工程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孙女士 0379-63256636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结果	
1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招投标的规定，以及虽然没有直接限制、排斥，但实质上起到变相限制、排斥效果的规定。	☐ 有 ☒ 无	
2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组织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准。	☐ 有 ☒ 无	
3	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项目数量或者金额、从业人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等规模条件；设置超过项目实际需要的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利润、授信额度等财务指标。	☐ 有 ☒ 无	
4	设定明显超出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	☐ 有 ☒ 无	
5	将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在国家已经明令取消资质资格的领域，将其他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外地企业与本地企业组成联合体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 有 ☒ 无	
6	将特定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或者其他机构对投标人作出的荣誉奖励和慈善公益证明等作为投标条件、中标条件。	☐ 有 ☒ 无	
7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供应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法律法规有明确要求的除外）。	☐ 有 ☒ 无	
8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 有 ☒ 无	
9	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区域的业绩奖项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或者设置对不同所有制企业构成歧视的信用评价指标。	☐ 有 ☒ 无	
10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条件，排斥或限制潜在经营者提供商品和服务。	☐ 有 ☒ 无	
11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 有 ☒ 无	
12	是否属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例外规定。	☐ 是 ☒ 否	
招标人审查意见：经审查，本项目招标文件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  2024年11月19日			

第一章 采购公告

中国共产党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雪亮工程”二期工程

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中国共产党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雪亮工程”二期工程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lyggzyjy.ly.gov.cn)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并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上午 9 时 20 分 (北京时间) 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瀍政磋商-2024-36
- 2、项目名称：中国共产党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雪亮工程”二期工程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1982600.50 元
- 最高限价：1982600.5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1	中国共产党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雪亮工程”二期工程项目	1982600.50	1982600.5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采购内容：本次采购主要内容为：1、前端视频监控、人像卡口点位的建设；2、公安分局区级平台及储存升级扩容建设。（详见磋商文件）
- 5.2 标段（包）划分：本次采购共一个包。供应商应就本项目进行完整响应，否则将不被接受。
- 5.3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完毕。
- 5.4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质量标准。
- 5.5 交货地点：采购人所在地，具体地点为采购人指定地点。
- 6、合同履行期限：同交货期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支持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节能环保产品优先或强制采购、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不接受进口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2.2 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www.luoyang.zfcg.henan.gov.cn)，进入网站通知公告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注：根据洛财购【2021】11号有关情况的补充说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分公司可参与投标。采购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授权或签章等一切事项在前述特殊行业中即对应为“分支机构（分公司）负责人”。分支机构或分公司负责人代表公司法定代表人对本项目进行投标等一切事务及签署所有文件）；

3.2 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购〔2021〕11号“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备注：响应文件中以上各项证明资料须提供扫描件或照片加盖单位公章，否则其投标不被接受。

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后审不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4年11月22日至2024年11月28日，每天上午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lyggzyjy.ly.gov.cn)

3、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lyggzyjy.ly.gov.cn) 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61.54.85.189/tpbidder>)”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主体注册CA办理”和“洛阳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用）”。

4、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年12月2日9时2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 年 12 月 2 日 9 时 2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十室（洛龙区开元大道与永泰街交叉口西南角洛阳市民之家六楼）。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站上发布。采购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2024 年 11 月 22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8 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上述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如果有）

2. 监管部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监管部门：洛阳市瀍河回族区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洛阳市瀍河回族区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3963990

八、凡是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中国共产党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九都东路 18 号

联系人：赵先生

联系方式：1359846888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省磊致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太康路恒生科技园 A 区 4 号楼 1106、1107

联系人：孙女士

联系方式：0379-6325663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孙女士

联系方式：0379-63256636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 称	内 容
1.1.2	采购人	名称：中国共产党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九都东路18号 联系人：赵先生 联系方式：13598468887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省翥致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太康路恒生科技园A区4号楼1106、1107 联系人：孙女士 联系方式：0379-63256636
1.1.4	采购项目名称	中国共产党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雪亮工程”二期工程项目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支持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节能环保产品优先或强制采购、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不接受进口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2、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 www.luoyang.zfcg.henan.gov.cn ），进入网站通知公告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1.1.6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本次采购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1.1.7	项目编号	瀍政磋商-2024-36
1.1.8	采购包划分	本次采购共一个包。 供应商应就该项目进行完整响应，否则将不被接受。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付款。货到安装调试合格运行正常三个月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 %，一年内免费维保。 注：不接受该付款方式的投标将不被接受。
1.3.1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完毕
1.3.2	交货地点	采购人所在地，具体地点为采购人指定地点。
1.3.3	履约验收	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则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
1.3.4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质保期：1 年 售后服务： 1、提供所投产品供应商或制造商售后服务机构情况，包括地址、技术人员及联系方式，售后技术人员力量、设备实力等。 2、质保期内（以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算起）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电话咨询。成交人或制造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办法。 （2）现场响应。货物调试完成后，成交人应继续向采购人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采购人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 4h 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 2h 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 2 工作日后仍无法解决，成交人应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采购人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3）成交人应当定期对所供设备系统运行情况进行检测，消除故障隐患，以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

		(4) 技术升级。在质保期内,如果制造商的产品技术升级,成交人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成交人和制造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进行免费升级服务或优惠价格的有偿升级服务。 3、质保期后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 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2) 应以优惠价格继续提供售后服务。 4、采购人在授予成交人合同时,保留对货物数量予以增减的权利。供应商不得在此情况下对响应文件做出修改,如单价、交货期、售后服务等。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支持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节能环保产品优先或强制采购、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不接受进口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2.2 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www.luoyang.zfcg.henan.gov.cn),进入网站通知公告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注:根据洛财购【2021】11号有关情况的补充说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分公司可参与投标。采购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授权或签章等一切事项在前述特殊行业中即对应为

		“分支机构（分公司）负责人”。分支机构或分公司负责人代表公司法定代表人对本项目进行投标等一切事务及签署所有文件)； 3.2 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购〔2021〕11号“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备注：响应文件中以上各项证明资料须提供扫描件或照片加盖单位公章，否则其投标不被接受。 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后审不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9.1	磋商预备会	不召开
1.9.2	供应商在磋商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形式：/
1.10.1	分包	不允许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交货期； 交货地点； 付款方式；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其他：/
1.11.3	其他可以被接受的技术支持资料	/
1.11.4	偏差	允许，偏差范围：/ 最高项数：/
2.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资料	/
2.2.1	供应商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5日前，由供应商的被授权人提交

	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书面材料（盖供应商公章）。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5 日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2.2.2	磋商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磋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磋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响应文件，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1.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资料	/
3.2.4	预算控制金额	预算控制金额 1982600.50 元（壹佰玖拾捌万贰仟陆佰元伍角）。 供应商的报价超过本预算的，其响应将被否决。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	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应包括本采购项目所包含的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如果本项目报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上述一切税金和费用外，报价还应包含国际运输、保险、进口产品报关清关、商检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其他：____/____
3.3.1	响应文件有效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响应将被拒绝。
3.4.1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磋商保证金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3.6.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不允许
4.1.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4.1.2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4.1.3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一份 (*.lytf 格式)；
4.1.4	签字或盖章要求	电子化响应文件的签章： 1、供应商在生成电子化响应文件后，应对电子化响应文件进行签章（电子印章），未按规定对电子化响应文件进行盖章（电子印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签字可以是手签后上传的，也可以是电子手写签字或电子签章。
4.1.6	响应文件上传问题联系方式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 400-998-0000；0379-69921055。
5.1	磋商开启时间和地点	开启时间：同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开启地点：同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5.2.1	磋商开启规定	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网址为 http://61.54.85.189/BidOpening），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
6.1.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 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专家 2 人。
6.3.2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 人数	<u>3</u> 名
7.1.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	是

	供应商	
7.1.2	确定成交的原则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排列顺序确定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为成交候选人，并确定第一名为成交供应商。如成交候选人出现并列，由磋商小组投票确定成交供应商。
7.2	成交结果公布媒介及期限	公布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公布。 公告期限：1 个工作日
7.4.1	履约保证金	免收履约保证金。
7.5.4	签订合同的其他要求	采购人在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时，保留对产品数量予以适当增减的权利；供应商不得在此情况下对响应文件作出修改，如交货期、售后服务等；数量增减变动时，单价根据供应商最终成交价与响应文件中的首次报价的比例同比下调。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质疑函应当面递交；因情况特殊而邮寄的，交邮前应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受质疑函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采购公告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	样品	否
10	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包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最后报价也相同的，由磋商小组投票决定。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本次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为： <u>8 口 POE 千兆交换机</u>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监督部门：洛阳市瀍河回族区财政局 监督电话：0379-63963990 2. 采购代理服务 fee：参照洛阳市市级政府采购代理服务 fee

		收费标准和参照国家发改委（2011）534 号文的标准计取、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的规定执行收取。由成交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在成交人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现金或转账的形式）向代理机构支付（此费用由供应商在报价中综合考虑）。 3. 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划定标准为：中小微企业划分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 号文件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依据。 4、暗标评审 4.1 本次招标采用暗标评审。 4.2 本项目综合标（采购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项目实施方案）为暗标内容，未按以下要求制作的，暗标不得分： 4.2.1 排版：正文（不含图、表）采用 A4 大小，全文均为白底黑色，采用宋体四号字； 4.2.2 图表：图表应尽可能采用 A4 规格白色底色。图表中的文字采用黑色，字体、字号不限； 4.2.3 供应商不得对暗标评分的内容进行电子签章。暗标内容中均不得出现供应商名称和其它可识别供应商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可能被辨别出供应商身份的任何标记。 4.3 磋商小组一致认定供应商存在其他透露供应商身份信息情况的，其暗标不得分。
--	--	--

1、总则

1.1 采购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采购。

1.1.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项目对中小企业作为供应商所提供的小微企业生产的产品价格给予20%的扣除。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4) 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如本项目一、四标段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采购的，评审中价格将均不予扣除。

1.1.6 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7 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8 采购包划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1.2.1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付款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 交货期、交货地点、履约验收、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1.3.1 交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2 交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3 履约验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供应商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具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 (2)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5) 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或与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6) 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磋商开启后进行资格审查时查询结果为准，查询结果截图保存）；
- (7)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8)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9) 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也即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失信被执行人”的、被列入国家税务总局网站（www.chinatax.gov.cn/）——重大案件查询栏目“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磋商开启后进行资格审查时查询结果为准，查询结果截图保存）；
- (10) 在近三年内供应商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 (11) 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磋商预备会

本项目不召开磋商预备会。

1.10 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1.2 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重要技术条款的客观证明材料、售后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磋商文件作出响应。

1.11.3 响应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响应将被否决。

1.11.4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响应将被否决。

1.11.5 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响应文件的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供应商响应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1.11.6 如响应文件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与响应文件的其他地方存在不一致，以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为准。

2、磋商文件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磋商文件包括：

- (1) 采购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样本）；
- (5)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 (6)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要求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出。澄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磋商文件的异议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磋商文件有质疑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

3、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详见磋商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 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 (4) 资格证明材料
- (5) 开标一览表
- (6) 报价明细表
 - (6-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 (6-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6-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7)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8)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9)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 (10) 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 (11) 项目实施方案
- (12) 售后服务及优惠条件
- (13)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 (14)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 (14-1)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 (15)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 (15-1)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 (16)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 (17) 磋商承诺函

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报价

3.2.1 报价涉及货币的应为人民币，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供应商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明细表。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总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总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4 采购人设有预算控制金额的，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控制金额，预算控制金额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6 本次采购为竞争性磋商采购，允许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应承担磋商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

3.4 磋商保证金

本次采购免收磋商保证金。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要求供应商以承诺函的形式替代磋商保证金。要求提供磋商承诺函及招标代理服务承诺函，具体承诺事项及违背承诺的责任追究措施见投标文件格式相关内容。

注：响应文件中须附磋商承诺函、招标代理服务承诺函原件，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根据第六章内容提供证明材料。

3.5.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方案

本项目不得提交备选方案，否则其响应将被否决。

3.7 响应文件的制作

3.7.1 供应商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

3.7.2 供应商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磋商文件。使用“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

应文件 (*.lytf 格式和 *.nlytf 格式) 时, 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投标的, 响应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3.7.3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3.7.4 磋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 严格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 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 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3.7.5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 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 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 磋商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磋商文件有关要求进行响应, 涉及资格审查性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4、响应文件提交

4.1 响应文件的提交

4.1.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除电子响应文件外, 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4.1.2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地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3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4 响应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5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lytf) 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 未在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 视为逾期送达, 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4.1.6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 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7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 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响应文件或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撤回响应文件的操作。

4.2.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响应文件。

5、磋商开启

5.1 磋商开启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1.1 项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启磋商活动。

5.2 磋商开启规定

5.2.1 采购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启磋商活动，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网址为 <http://t.cn/A6huPR0a>），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5.2.2（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同供应商代表检查自己的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5.2.3 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响应文件解密。

5.2.4（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如供应商现场解密失败，供应商应使用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5.2.5（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磋商开启前没有提交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视同放弃使用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磋商。未加密的响应文件现场无法成功上传的，响应无效。

5.2.6（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仅作为网上提交的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在特殊情况下才启用的备份资料。没有提交网上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仅提交未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6、磋商

6.1 磋商小组

6.1.1 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3 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审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磋商小组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磋商小组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磋商程序

6.2.1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6.2.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6.2.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6.2.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如果有），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6.2.5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要求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有均等的最后报价机会，供应商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报价。每一轮报价全部以不见面开标方式在网上进行（报价操作流程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并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在未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在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作出相应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该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也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

6.2.6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未按要求进行最后报价的，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6.2.7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6.3 评审原则

6.3.1 磋商小组按照第五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因素、标准和程序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因素和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6.3.2 评审完成后，磋商小组应当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数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3.3 本次磋商采用电子化评审，如“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出现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审，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组织评审。

7、确定成交及合同授予

7.1 确定成交的原则

7.1.1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磋商小组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7.1.2 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7.2 成交结果

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计划备案和合同备案的通知》，评标结束当天，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7.3 成交通知

《成交通知书》及电子《成交通知书》由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成交结果公告之日向成交供应商发出，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均具有法律效力。

7.4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履约保证金。

7.5 签订合同

7.5.1 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政府采购提质增效支持企业发展的通知》，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成交供应商提出附加条件的，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退还磋商保证金；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5.3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7.5.4 签订合同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8.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1.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磋商小组依法依规评审，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1.4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1.5 不得接受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8.1.6 不得无正当理由拒绝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

8.1.7 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1.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8.2.1 不得以他人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8.2.2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不得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串通；

8.2.3 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成交；

8.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不得虚假响应，不得恶意低价响应；

8.2.5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8.2.6 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或成交后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8.2.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8.2.8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8.3.1 确定参与评审至评审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供应商；

8.3.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3.3 不得接受供应商提出的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8.3.4 不得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8.3.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8.3.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 8.3.7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 8.3.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 8.3.9 不得使用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 8.3.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 8.3.11 在评审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 8.3.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 8.3.13 不得泄露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3.14 磋商小组成员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应当回避;
- 8.3.15 在参与政府采购评审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 8.4.1 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 8.4.2 不得与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4.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 8.4.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磋商小组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 8.4.5 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 8.4.6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4.7 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 8.4.8 在参与或服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5 质疑和投诉

8.5.1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认为本次采购活动的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有权在法定质疑期内,按规定的程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实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质疑函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范本(见附件:质疑函范本)。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5.3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5.4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供应商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9、样品

本项目不需要提供样品。

10、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

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办法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本次采购项目为中国共产党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雪亮工程”二期工程项目。共一个包。

二、采购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参数	单位	数量
1. 前端监控设备清单				
1	600 万智能AI 摄像机	▲1. 具有不小于 1/1.8"靶面尺寸。（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2. 内置 GPU 芯片。（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3. 内置 2 个麦克风, 1 个扬声器。 4. 具有 1 个 RS485 接口, 1 个报警输入接口, 1 个报警输出接口, 1 个音频输入接口, 1 个音频输出接口。 ▲5. 内置 4 颗补光灯, 灯杯为半弧形网格鳞片状, 补光灯开启后, 正面不可见补光灯灯珠, 灯光均匀无波纹, 圆环状, 麻点状, 条纹状及不规则亮斑。（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6. 镜头光圈大小不小于 F1.0。 7. 支持分辨率不小于 3200×1800@25fps, 分辨力不小于 1800TVL。 8. 最低照度彩色: 0.0002 lx, 黑白: 0.0001 lx 9. 支持 H.264, H.265, MJPEG 视频编码格式。 10. 当入侵报警产生时, 可在报警布防时间内联动声音, 警戒音类型不低于 10 种可选, 报警音量和重复次数可设置。 11. 报警检测目标设置为人体和/或车辆时, 在设定的检测区域内如出现如下情况时, 不触发报警: 光线明暗变化, 篮球滚动, 狗行走, 树摇晃。 12. 支持戴口罩人脸抓拍功能, 可检测, 框选, 抓拍戴口罩人员的人脸图片。 13. 需支持 DC12V 供电。	台	42

		14. 不低于 IP67 防尘防水等级。		
2	400 万全景智能AI 球机	1. 内置 2 个镜头,可以输出两路视频图像,1 路全景视频图像,1 路细节视频图像 ▲2. 内置 2 颗 GPU 芯片 (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3. 视频输出支持 2560×1440@25fps, 分辨力不小于 1400TVL, 红外距离可达 150 米 4. 在彩色模式下,当环境低照度降低至设定阈值,设备可自动开启白光灯补光,在白天、夜晚均可输出彩色视频图像 5. 细节镜头支持 23 倍光学变倍,最大焦距不小于 135mm 6. 对人或车辆进入警戒区域后,设备可发出白光警示、声音警示,并启动智能跟踪功能 7. 支持最低照度可达彩色 0.0002Lux,黑白 0.0001Lux 8. 支持水平手控速度不小于 160°/S,垂直速度不小于 120°/S,云台定位精度为±0.1° 9. 水平旋转范围为 360° 连续旋转,垂直旋转范围为-15°~90°。 10. 支持对镜头前盖玻璃加热,去除玻璃上的冰状和水状附着物。 ▲11. 需具备智能分析抗干扰功能,当篮球、小狗、树叶等非人或车辆目标经过检测区域时,不会触发报警。(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12. 支持快捷配置功能,可在预览画面开启/关闭“快捷配置”页面,对曝光参数、OSD、智能资源分配模式等参数进行配置,并可一键恢复为默认设置。(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13. 支持循环跟踪功能,当全景视频图像中有多个目标触发报警事件后,细节视频图像可联动对多个目标循环跟踪。 14. 支持 300 个预置位,可按照所设置的预置位完成不小于 8 条巡航路径,支持不小于 4 条模式路径设置,支持预置位视频冻结功能;可实现 RS485 接口优先或 RJ45 网络接口优先控制	台	25

		功能 15. 支持电源电压低于设定阈值时, 可通过客户端软件或 IE 浏览器给出欠压报警提示, 并可在预览界面显示报警图标 16. 支持二维码功能检测, 在浏览器下, 可通过手机扫描预览界面上的二维码获取设备资料 ▲17. 支持跟踪报警功能, 可对监视画面中的多个目标进行跟踪, 并可显示移动目标的属性 (人. 车. 其他); 当移动目标进入监视画面时可报警上传, 离开监视画面 5s 后解除报警 (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18. 支持双路智能行为分析功能, 全景通道和细节通道均支持区域入侵. 越界侦测. 进入区域. 离开区域等 SMART 智能行为分析功能 ▲19. 支持图片合成功能, 报警事件触发后, 设备可联动全景视频图像与细节视频图像进行抓图, 并将两张报警图片合成 (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20. 支持定位联动功能, 可自动标定全景视频图像与细节视频图像, 使通过客户端软件或浏览器在全景视频图像中点击或框选任意区域后, 在细节视频图像旋转角度范围允许的条件下, 可将该区域处于细节视频图像中央, 标定点数量不少于 6 个, 且标定用时不大于 1s 21. 在设备正前方, 距离 1m 处, 报警声压最大值应 $\geq 80\text{dB(A)}$		
3	800 万智能 AI 多摄人像摄像机	1. 内置双镜头。 ▲2. 具有不小于 1/1.8" 靶面尺寸。(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3. 内置 GPU 芯片。镜头支持 8~32 mm。 4. 内置 2 个麦克风, 1 个扬声器, 支持双向语音对讲。 5. 支持 MD5, SHA256 加密算法。 6. 最低照度彩色不大于 0.0002 lx, 黑白不大于 0.0001 lx。 7. 支持不低于 10 个人脸库的管理, 15 万张人脸的导入。 8. 通道一主码流分辨率不小于 3840x	台	60

		2160@25fps, 子码流不小于 704x576@25fps, 第三码流不小于 1920x1080@25fps。通道二主码流分辨率不小于 1920x1080@25fps, 子码流不小于 704x576@25fps, 第三码流不小于 1920x1080@25fps。 9. 内置至少 4 颗混合补光灯, 每颗灯由红外灯. 白光灯组成, 在开启白光灯或混合补光灯时, 可输出彩色视频图像。 10. 在分辨率 1920x1080 @ 25fps, 延时不大于 70ms。 11. 支持亮度异常. 清晰度异常. 花屏. 雪花. 偏色. 画面冻结. 增益失衡. 画面抖动. 条纹干扰. 信号丢失. 视频遮挡. 光晕. 紫边等故障报警功能。 12. 同一静止场景相同图像质量下, 设备在 H. 265 编码方式时, 开启智能编码功能和不开启智能编码相比, 码率节约 80%。 13. 支持检出两眼瞳距 20 像素点以上的人脸图片。 14. 支持人脸比对, 比对准确率不低于 99%。 15. 支持侧脸过滤功能, 可过滤上下. 左右角度达到预设值的人脸。 16. 支持检测区域内不低于 150 个移动目标(机动车. 非机动车及行人) 检测. 框选跟踪. 筛选. 抓拍, 可将人脸人体. 车辆与车牌关联显示。 17. 支持对镜头前盖玻璃加热, 去除玻璃上的冰状和水状附着物。 18. 具有低温低气压适应性, 可在不高于-45℃和气压 70kPa 环境下正常工作。 19. 不低于 IP68. IK10 防护等级。 20. 采用金属外壳。 ▲21. 支持固件安全检验功能, 摄像机 uboot 应采用加密存储, 通过离线烧写存储器方式写入的 uboot 执行程序, 不能被硬件微引导程序加载执行。(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22. 支持硬件微引导程序. uboot. OS. 应用软件逐级校验功能, 非法篡改的 uboot. OS. 应用软件固件包, 不能通过命令行.		
--	--	---	--	--

		浏览器. 客户端方式进行升级。（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23. 支持通过浏览器设置登录超时时间，当登录后无操作时长达到设置阈值后，设备自动退出并重新进入登录界面。（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24. 设备具有耀光抑制功能，耀光区域≤1%。（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4	800 万智能AI 全景人像摄像机	1. 设备具有 1 个 RJ45 网络接口，可输出三路视频图像：全景通道. 细节通道. 球机通道。 2. 全景镜头和球机镜头 CMOS 靶面尺寸均不小于 1/1.8 英寸；细节镜头 CMOS 靶面尺寸均不小于 1/1.2 英寸。 3. 全景通道支持分辨率设置为 2560x1440，帧率设置为 25fps；细节通道支持分辨率设置为 3840x2160，帧率设置为 25fps。 4. 细节和球机光学变倍都不小于 4 倍，细节通道最大焦距不小于 51mm，球机通道最大焦距不小于 51mm；全景通道焦距不大于 6mm。 5. 全景通道光圈不小于 F1.0，细节和球机通道光圈不小于 F1.6 6. 支持最低照度可达彩色 0.0002Lux，黑白 0.0001Lux。 7. 设备内置≥10 颗补光灯，其中全景≥2 颗补光灯，细节≥4 颗补光灯，球机≥4 颗补光灯。 8. 具备多通道旋转功能，球机通道：水平 0 到 330°，垂直：-10° 到 90°；全景通道：垂直±5° 可调节；细节通道：水平±5° 可调节，垂直±5° 可调节。球机镜头. 全景镜头和细节镜头可分开进行水平垂直方向调节。 ▲9. 在联动模式下，细节通道和全景通道可进行全结构化抓拍和属性分析。在全景通道检测到移动目标后，可联动球机进行人脸. 人体的抓拍和属性分析。（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10. 设备在进行主从标定后，联动模式下通过 3D 标定键在全景视频图像中选择任意一像素点，球机视频图像可将此点像	台	10

		素点移至视频图像中央,全景镜头的 XY 坐标与球机镜头PTZ坐标标定准确率$\geq 99\%$(像素点偏差$\leq 0.7\%$),最小像素点偏差$\leq 0.3\%$。(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11. 设备支持去重功能,开启关联去重功能后,采用多人依次循环通行进行试验,保证监视画面中最多同时仅有1人通过,试验次数100人次,设备对监视画面中通行人员重复抓拍数量应不大于1人次。(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12. 设备支持示例功能,智能配置界面具备每一步的配置示例。示例中包括检测区域和检测线标识,并具备最小瞳距要求和规则区域的注释。(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13. 具备电瓶车车牌识别功能,设备可在智能展示界面显示电瓶车的车牌,触发电瓶车报警时,可实时显示电瓶车小图. 电瓶车大图和电瓶车车牌小图。 14. 具备车牌人脸关联功能,支持非机动车牌与非机动车上的人脸进行关联 15. 设备支持全景通道检测到移动目标后,可联动球机进行人脸. 人体抓拍,全景检测宽度不小于15米。 16. 设备全景. 细节和球机通道可分别或同时对行人. 非机动车. 机动车进行检测. 跟踪. 抓拍,可支持人脸. 车牌. 非机动车车牌抠图,可将人脸与人体. 车牌与车辆关联显示。 17. 全景通道检测并框出移动目标至球机开始转动的时间$\leq 0.3s$ 18. 设备的球机画面支持快速聚焦,从聚焦开始到聚焦结束用时不超过0.2s。 19. 设备支持逆行. 载人. 未戴头盔3种属性的报警,可联动语音播报,语音内容可以自定义。		
5	800万智能AI多摄车卡摄像机	1. 内置双镜头。 2. 支持机动车、非机动车等多目标抓拍和属性分析 3. 具有不小于1/1.8"靶面尺寸。	台	5

		▲4. 内置 GPU 芯片。（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5. 内置 2 个麦克风、1 个扬声器，支持双向语音对讲。 6. 支持 MD5、SHA256 加密算法。 7. 最低照度彩色不大于 0.0002 lx，黑白不大于 0.0001 lx。 8. 通道一主码流分辨率不小于 3840x2160@25fps，子码流不小于 704x576@25fps，第三码流不小于 1920x1080@25fps。通道二主码流分辨率不小于 1920x1080@25fps，子码流不小于 704x576@25fps，第三码流不小于 1920x1080@25fps。 9. 内置至少 4 颗混合补光灯，每颗灯由红外灯、白光灯组成，在开启白光灯或混合补光灯时，可输出彩色视频图像。 10. 在分辨率 1920x1080 @ 25fps，延时不大于 70ms。 11. 支持亮度异常、清晰度异常、花屏、雪花、偏色、画面冻结、增益失衡、画面抖动、条纹干扰、信号丢失、视频遮挡、光晕、紫边等故障报警功能。 12. 同一静止场景相同图像质量下，设备在 H. 265 编码方式时，开启智能编码功能和不开启智能编码相比，码率节约 80%。 13. 支持对镜头前盖玻璃加热，去除玻璃上的冰状和水状附着物。 14. 具有低温低气压适应性，可在不高于-45℃和气压 70kPa 环境下正常工作。 15. IP68、IK10 防护等级。 16. 支持数据感知功能，可同时支持 10 路客户端和 5 路 web 端事件布防，设备在布防时间段内主动上传感知数据，断网重连后，报警信息与报警图片可继续上传。 17. 支持数据感知功能，可同时支持 3 路 web 监听通道，设备响应 web 端发送的查询请求，并返回对应的感知数据；断网重连后，报警信息可继续上传。 ▲18. 支持硬件微引导程序、uboot、OS、应用软件逐级校验功能，非法篡改的 uboot、OS、应用软件固件包，不能通过命令行、浏览器、客户端方式进行升级。（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	--	---	--	--

		▲19. 在浏览器下，具有设备重启和布防动态报警数据感知与记录功能，布防动态报警数据包括异常掉线、历史布防、实时布防 3 种类型；可记录报警的开始时间、结束时间、布防类型、报警链路地址、端口、链路续传。（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20. 设备具有耀光抑制功能，耀光区域≤1%。（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6	400 万智能AI 高空瞭望球机	1. 视频分辨率与帧率不小于 2560×1440. 25 帧/秒。 2. 摄像机靶面尺寸不小于 1/1.8 英寸。 ▲3. 内置 GPU 芯片。（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4. 摄像机内置镜头，支持不小于 40 倍光学变焦，镜头最大焦距不小于 240mm 5. 支持最低照度可达彩色 0.0002 lx，黑白 0.0001 lx。 6. 红外距离不小于 200 米。 ▲7. 设备支持 smart 事件上报的抓图中支持叠加规则区域和目标框：可配置报警抓图叠加目标信息及规则信息，支持开启及关闭。支持设置预览画面是否叠加显示规则区域框及告警提示信息。（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8. 设备支持电瓶车报警抓图包括电瓶车小图+电瓶车大图+电瓶车车牌小图。（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9. 设备支持可从诊断信息中导出云台控制历史记录，包括：手动键控 PTZ. 3D 定位. 手动调用预置点. 手动调用花扫. 手动调用巡航。 10. 设备可对监控范围内出现的行人. 机动车. 非机动车进行检测和抓拍 11. 设备可对监控画面中不小于 30 个人脸进行检测. 跟踪和抓拍。 12. 支持对镜头前玻璃进行加热，去除玻璃上的冰状和水附着物。 13. 设备支持人脸区域自动曝光，可根据人脸区域和光照变化	台	5

		自动调节人脸区域曝光参数。 14. 设备支持水平旋转范围为 360° 连续旋转，垂直旋转范围为-20° ~90° 15. 支持 7 路报警输入接口，2 路报警输出接口，支持 1 路音频输入和输出接口		
7	1600 万智能AI 高空鹰眼摄像机	1. 设备自带镜头，支持 4 个图像采集模块，可输出 1 路主视频图像和 4 路辅视频图像。拼接后抓拍图片的分辨率为：主视频：2560×1440；辅视频：5520×2400 2. 水平视场角不小于 180°，垂直视场角不小于 100° ▲3. 内置不少于 3 个 GPU 芯片。（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4. 主视频图像：2560×1440@25fps，辅视频图像：5520×2400@30fps。 5. 主视频支持不小于 40 倍光学变倍，支持检测当前镜头指向方向与地平面夹角，并可根据夹角变化自动调整倍率。 6. 支持镜头前盖玻璃加热功能。 ▲7. 摄像机全景镜头光圈均不小于 F1.0。（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8. 摄像机内置除湿器，可对设备内部进行除湿，除去玻璃罩上的水状附着物。（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9. 彩色：0.0003lux；黑白：0.0001lux 10. 动态范围不小于 120dB。 11. 支持三码流输出，主码流球机摄像机通道支持输出 2560×1440@25fps 图像。全景通道支持输出 5520×2400@25fps 图像；第三码流球机摄像机通道支持输出 1920×1080@25fps 图像。全景通道支持输出 4096×1800@25fps 图像。 12. 产品支持人员密度功能，支持通过 IE 浏览器对辅助视频的全景画面设备不少于 6 个检测框，检测区域人数可通过 OSD 叠加的形式显示，并且可设置 3 个等级的人数，当检测框中的人数在 3 个等级之间变化时可触发报警。支持热度图叠加显示	台	3

		13. 电源具有较强适应性, 电源电压在 DC36V$\pm$47%范围内变化时, 摄像机可以正常工作 14. 红外灯开启时, 设备可根据被摄物的距离自动调节红外灯功率密度。红外夜视距离: 可识别距离设备 550m 外人体轮廓 15. 当通过浏览器手动点击或框选预览画面中的人脸时, 设备能通过 PTZ 转动将人脸置于画面中心, 并对人脸进行抓拍。 ▲16. 支持远距离跟踪功能, 可对距离设备至少 700 米处的不大于 1.7 米 x0.5 米的移动目标进行检测并联动细节通道进行跟踪。(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17. 支持目标过滤功能, 在区域入侵. 越界入侵. 进入区域. 离开区域. 徘徊. 快速移动. 停车. 物品遗留及物品移除的智能行为分析事件中, 可以分别设置 4 个检测区域, 每个检测区域可设置目标尺寸范围, 产品应仅对预设尺寸阈值范围内的目标的智能行为进行检测。(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18. 支持撞击报警功能, 当设备外壳受到外力撞击时, 可给出语音报警提示。(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19. 支持偏色矫正功能, 可通过手动或自动的方式对设备视频采集模块进行偏色矫正。		
8	枪机摄像机支架	非立杆安装方式, 根据环境需求定制安装。	个	42
9	球机支架	立杆安装方式, 根据环境需求定制安装。	个	25
10	人像摄像机支架	借用现有立杆安装方式, 根据环境需求定制安装。	个	70
11	车卡摄像机支架	借用交警等立杆安装方式, 根据环境需求定制安装。	个	5
12	高空瞭望球机支架	立杆安装方式, 根据环境需求定制安装。	个	5
13	高空鹰眼摄像机支架	借用信号塔立杆安装方式, 根据环境需求定制安装。	个	3
14	球机电源	电源输入 220V; 输出 DC36V, 60W	个	25
15	人像摄像机电源	电源输入 220V; 输出 DC12V, 25W	个	70
16	车卡摄像机电源	电源输入 220V; 输出 DC12V, 25W	个	5
17	高空瞭望球机电源	电源输入 220V; 输出 DC36V, 60W	个	5
18	高空鹰眼摄像机电源	电源输入 220V; 输出 DC36V, 135W	个	3

19	8口POE千兆交换机	1. 固定端口: 10/100/1000Base-T 电口 ≥ 9 个; 2. 端口交换容量 $\geq 18\text{Gbps}$, 转发能力 $\geq 13.4\text{Mpps}$, 包缓存 $\geq 2\text{Mbit}$, MAC 地址表 $\geq 4\text{K}$; 3. 支持 PoE+, 整机 72W PoE 供电, 单端口最大供电功率 30W; 4. 采用专业 PoE 芯片, 高可靠, 高兼容性, 采用自然散热; 5. 采用共享缓存架构, 每个端口可利用的缓存空间扩大数倍, 可大大增强突发大流量的转发性能; 6. 集成企业级防雷电路, 内置专业高耐压电源, 保证设备可靠运行;	个	105
20	防雷器	1. 网络+电源二合一防信器, 2. 1000M 网络最大持续工作电压 U_e : 网络: 6V DC/电源: 15V DC; 3. 试验类别及冲击电压: 网络: C2: 5kV/2.5kA/电源: C2: 20kV/10kA; 电压保护水平 U_p : 网络: 30V/电源: 23V; 4. 传输速率: 1000Mbps; 插入损耗: $\leq 0.5\text{dB}$; 响应时间: ns 5. 接口型式: 网络: RJ45/电源: 接线端子	个	150
21	不锈钢防护箱	材质冷轧不锈钢, 厚度 $\geq 1.0\text{mm}$, 喷塑; 尺寸: 500*400*180MM, 带不锈钢立杆固定支架, 标配不锈钢抱箍圈, 用于室外抱杆安装环境, 用于安装交换设备光缆终端盒, 电源适配器等设备	套	105
22	监控立杆	监控室外立杆, 立杆高度: 6 米, 横臂长度: 1.5-3 米定制。 厚度: 立杆厚度 $\geq 4\text{MM}$, 横臂厚度 $\geq 1.5\text{MM}$, 立杆 200MM-170MM。 材质: 镀锌钢管材质, 表面防锈处理。颜色: 灰色(可根据客户需求定制颜色), 配套螺丝及垫片, 法兰底板, 造型支臂, 不锈钢水球座, 避雷针。开孔: 3 米位预留线缆穿线孔	套	15
23	立杆地笼	配件: 地笼, 含防雷接地设施	套	15
24	混凝土	C20 标准混凝土	立方	68
25	电源线	RVV2*1.5	米	6275
26	超六类网线	线缆外径: 约为 $5.6 \pm 0.2\text{mm}$ 。	米	5890

		芯线结构：使用 24AWG 多股线芯。 材质：水晶头采用 50 μ 镀金。 使用寿命：插拔次数可达 750 次以上。 传输速率：1000Mbps。 特性阻抗：100$\pm$15 Ω。 时延差：20℃时$\leq$45ns/100m。 直流电阻：20℃时 max9.5 Ω/100m。 应用场景：适用于室内环境。 环境温度范围：-40℃到+75℃		
27	超六类水晶头	六类网络水晶头，100 个/盒	盒	7
28	安装辅材	穿线 PVC 管，金属管，金属软管，接头，焊接，膨胀丝，自攻丝，胶栓，胶带，扎带等辅材。	批	150
2. 分局区级平台升级扩容清单				
1	雪亮平台视频准入授权扩容	▲1. 支持自定义选取常用应用. 全部应用. 插件助手. 经典常用. 经典全部. 内嵌网页. 消息. 待办. 公告. 文字. 图片. 背景. 个人信息等部件，添加到首页，自定义摆放位置和大小，并支持首页名称. 画布尺寸. 主题背景. 全景背景的设置，形成自定义首页。（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2. 包含 2000 路视频管理授权 ▲3. 支持门户主题关联角色，使不同的用户登录有不同的门户首页。（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4. 视频预览具备自动重连机制，能够在网络故障恢复后自动获取原视频播放内容。（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5. 支持组织树宽度自由拉伸，拉伸时自动调整客户端播放窗口的大小 6. 支持拖动客户端边框，进行客户端大小的自由拉伸 ▲7. 支持对预览或回放的视频进行截图，将截取的图片带到以人搜人. 以脸搜脸. 图上寻踪等模块，实现基于截图目标的快捷搜索。其中跳转的应用支持自定义配置。（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路	500

		明) 8. 支持画面抓图. 录像. 电子放大. 3D 放大. 云台控制. 视频增强. 音频播放. 对讲 (支持海康 SDK 及国标 (GB/T 28181-2016) 设备级联对讲), 抓图时支持上传至暂存架 9. 支持即时回放功能, 即时回放过程中支持控制回放时间及画面, 支持针对即时回放画面进行抓图. 回放. 视频增强. 音频播放. 对讲. 录像保存. 播放控制. 单帧倒退及单帧前进 10. 支持多画面保存为预案, 支持多画面同时抓图. 同时录像. 全部关闭. 批量收藏等功能 11. 支持多屏播放, 支持切换画面为 1. 4. 9. 16. 25. 1+5. 3+4. 1+7. 2+9. 3+8. 1+12. 1+1+12. 4+9. 1+16 及自定义屏幕分屏, 支持画面以 4:3 或 16:9 展示, 支持全屏播放 12. 支持分享点位至指定用户, 并支持设置点位分享有效时间。接收到点位的用户可在移动设备上对点位查看 13. 支持针对实时预览画面, 鼠标右键进行抓图. 录像. 电子放大. 3D 放大. 云台控制. 打开声音. 打开对讲. 切换主子码流. 打开视频智能信息 (支持查看监控点位的智能分析 (快速移动. 人员聚集. 剧烈运动. 人员倒地) 规则). 一键上墙. 点位分享. 切换录像回放. 关闭画面等功能 14. 支持单张或多张车辆图片进行图片搜索; 支持车辆属性过滤检索; 支持单张或多张车辆图片结合车辆属性进行融合搜索; 支持将检索的车辆抓拍线索 (图片或者车牌号), 带入检索条件进行检索; 支持查看检索的车辆抓拍线索大图. 加入线索库. 查看录像回放 15. 支持切换查看基础目录及业务目录, 资源以资源树形式展示, 点击可查看下层资源及点位 16. 支持查看所选点位的名称. 编码. 经纬度. IP 地址. 类型. 离线/在线等信息, 支持展示当前区域或分组下 “在线点位数/ 点位总数” 信息, 支持针对点位进行预览. 回放及收藏, 支持		
--	--	---	--	--

		选择点位回放时间段及存储位置（中心存储、设备存储）进行录像回放 17. 支持画面抓图、录像、电子放大、视频增强、音频播放等功能，抓图时支持上传至暂存架 18. 支持录像分段回放功能，可以将录像文件等分成多个片段同时回放，通过分割点的图像差异，快速确定回放关键录像时段 19. 支持录像向前定位功能，自动跳转至录像前几秒位置进行播放 20. 支持多画面同步播放，可针对多个画面进行统一的时间控制；也支持多画面异步播放，即多个画面播放时间不一致，可分别控制 21. 支持进度条缩放，并支持滚轮控制，支持在时间轴上切换画面播放时间，支持控制时间轴收起与展开，支持鼠标悬停查看当前时间点回放录像缩略图 22. 支持以不同颜色标记录像属性（移动录像、报警录像、计划录像、手动录像），并支持依照类型进行录像筛选 23. 支持针对录像进行框选下载，支持多路同时下载（最多支持9路同时下载） 24. 支持针对一段录像进行标签标注 25. 支持双击后，对桌面的图片、视频或其他目标截图，截取的图片支持跳转到视频图像信息应用平台的以人搜人、以脸搜脸、图上寻踪等模块，进行桌面截图目标的快捷搜索。其中跳转的应用支持自定义配置 26. 支持与原有平台无缝兼容		
2	雪亮平台人像准入授权扩容	50 人像管理授权	路	200
3	雪亮平台车辆准入授权扩容	20 车道管理授权	路	50
2.2 雪亮云存储扩容设备清单				
1	云存储软件扩容服务器	1. 云存储管理节点专用服务器	台	1

		2. 处理器：64 位多核处理器（核数≥ 16） 3. 内存：DDR4，32GB 内存，最大可扩展至 256GB 4. 内置 SSD 硬盘：标配 2 个热插拔 960GB SSD 硬盘 5. 网口：2 个千兆网口，可扩展万兆口； 6. 其它接口：1 个 RJ-45 网络接口. 4 个 USB 3.0 接口，2 个 2.0 接口，1 个 VGA 接口 7. 电源：高效能 550W 铂金 1+1 冗余电源 8. 含操作系统		
2	视频云存储软件授权	▲1. 支持集群管理功能，包括集群单元弹性扩容、负载均衡、故障迁移等；支持集群节点生命周期管理，支持集群节点服务启动/停止，集群节点服务组建、扩展、删除。（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套	1
3	视频云存储软件授权	2. 云存储对外提供登陆、认证接口，保证系统安全性。云平台须配置云存储的用户名和密码之后才能接入到云存储系统。	套	1
4	视频云存储软件授权	3. 接入云存储的设备和用户，都需要进行必要的接入认证，以保证接入的安全性。 4. 支持创建不同权限的用户，且不同的用户对云存储系统分配不同的读写权限；支持多用户 ACL 访问权限控制，支持只读，或者可读可写。 5. 支持对云存储系统内交互过程中的所有信令做摘要验证。 6. 支持设置 SVAC 流、smart264 流、smart265 流、H. 264 流、H. 265 流、MPEG-4 流直接存入到云存储设备，支持扩展 G. 711 等音频编解码标准的音频同步存储，视音频可从云存储中提取直接回放、下载；支持对视音频流的取流状态、录像状态进行监控。 ▲7. 支持对云系统运行中压力进行统计分析，包括：异常情况、告警情况、容量使用情况；支持对云系统运行中状态进行统计分析，包括：服务器状态、磁盘运行状态、存储使用空间、RAID 组运行状态、监控点在线/离线数量和在线/离线比例等。（公	套	1

		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8. 一套云存储系统可对外提供多种类型数据混合存储,同时支持分布式流式存储,分布式对象存储、分布式文件存储、分布式块存储;支持一套云存储系统包含16,24,36,48,64,72盘位多种型号设备。(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9. 负载均衡: 1. 节点离线、磁盘离线、节点过载、扩容存储节点,自动调整录像、图片、结构化、对象、HDFS业务,实现集群均衡负载; 2. 域内节点部分带缓存加速盘,部分不带缓存加速盘,图片数据可自动路由存储缓存加速盘。 10. 支持按照存储节点、存储卷的可用剩余容量进行业务均衡;支持云内所有节点根据负载情况自动负载均衡,系统定期进行均衡负载,自动进行系统资源分配;支持双层负载均衡,支持存储节点级和硬盘级均按照负载和容量进行均衡。 11. 云系统支持虚拟化存储空间,可以按需分配,分配的存储空间支持在线扩大和缩小;系统支持资源池空间弹性伸缩,不影响读写业务;系统支持周期在线动态扩大或缩小,存储周期内的业务数据不丢失,业务不受影响;支持在线扩大或缩小存储容量时,同时调整存储周期,业务不受影响。 12. 支持硬盘在节点间的漫游,将正常或异常状态的存储节点上的正常磁盘插入其他数据节点中,数据仍可继续使用。 13. 支持底层数据块Erasure Code技术容错,数据恢复以数据块为单位,无需全硬盘恢复;具备数据自愈功能。当硬盘损坏后,系统自动进行数据恢复,保证数据不丢失,业务不中断。 14. 支持一个文件有多种N+M:K容错机制,能自适应调整N+M:K,系统根据当前节点情况自动配置使用哪种容错算法以达到最可靠的容错,以实现最大化节点容错能力。 15. 按需弹性扩容,仅需添加新增存储节点IP地址,无需配置RAID,扩容过程无需RAID, LVM等配置,一分钟之内完成,节点扩容后,无须任何配置,新写入数据便可自动被分配到新节点上,节点扩容,无需数据迁移,容量变可用,系统支持横向		
--	--	--	--	--

		扩展,可提供EB级容量空间。 16. 云存储集群节点之间高可靠负载均衡(节点容量TB级及以上),各个节点之间的容量波动差距比例在千分之一以内。 容量波动差距=(最大剩余容量-最小剩余容量)/最小容量。 ▲17. 一套云存储系统,同时提供7类数据存储服务,10种存储协议,构建统一数据湖。存储服务包含:流式存储-视频存储(GB/T 28181、RTSP、Onvif)、流式存储-图片存储(GA/T 1400.4、REST)、对象存储(S3、OSS)、大数据存储(HDFS)、结构化数据存储(REST、原生ElasticSearch http 接口协议);同时系统支持HDFS文件数据存储服务,支持大数据组件MapReduce、Hive、Spark、Flink、ElasticSearch、Hbase接入,HDFS数据存储可同时提供多副本、Erasure Code数据保护机制;支持Cinder插件,为第三方云计算提供云硬盘服务;支持CSI容器存储接口标准,通过标准NFS、iscsi协议兼容容器编排平台,CSI(容器存储接口)插件将块存储资源作为持久化数据服务提供给容器应用。(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18. 支持超融合架构服务模式,利用云原生架构与容器技术,将设备内的计算、网络、存储资源进行虚拟化,对外可同时提供虚拟机、容器、流式存储-视频存储(GB/T 28181、RTSP、Onvif)、流式存储-图片存储(GA/T 1400.4)、对象存储(S3、OSS)、大数据存储(HDFS)、结构化数据存储(REST、原生ElasticSearch http 接口)服务。(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19. 云存储系统支持对数据进行加密存储保护,加密算法兼容AES加密、SM4加密算法;加密方式支持软加密(AES 128、AES 256)、硬加密(加密卡和KMS服务器) 系统支持媒体数据智能处理能力,其中视频文件数据支持在线点播、格式转换(支持将ps流转换为MP4前置/后置索引、TS、ASF、ES、FLV、AVI格式;支持将AVI、3gpp、MP4、es、ts、rtsp、hik、svac等视频文件格式转换为PS封装的H.264、H.265编码格式)、视频文件封面。支持多画面合成,对多路(4路、		
--	--	--	--	--

		6路、8路)视频画面按时间同步合成显示到同一画面(一路码流)。图片数据支持在线裁减、压缩、马赛克、缩放、水印等处理能力,处理后图片数据格式不变。 20. 支持对集群资源池的容量进行实时监控与趋势分析的前检测,对资源池可用的剩余天数和提前覆盖时间进行预测和预警提示;支持对存储数据视频质量进行后检测,如图像清晰度异常,亮度异常等,支持对录像数据中音频异常,音频中无人声的检测。 21. 一套云存储系统同时支持 iSCSI 协议(IP-SAN)、FC 协议(FC-SAN)、NFS/CIFS 协议(NAS)、S3 协议、OSS 协议等异构接入第三方存储,通过虚拟化功能将存储资源统一管理和分配、流直存方式实现视音频数据直写、存储资源池生命周期自主管理。同时支持对存储资源自动分配,当异构服务器宕机,业务和异构存储资源漂移到集群内正常异构服务器,业务不中断、数据不丢失。 22. 系统同时提供多副本、Erasure Code 数据保护机制,其中 Erasure Code 安全级别可支持设置 44+4,安全级别可在线动态修改,系统根据当前节点状态使用相应的容错算法。支持数据冗余 N+M 模式下,当损坏节点数量超过 M 台(或数据块超过 M)时,系统内的正常存储节点不少于 1 台,业务仍可持续写入,且存留的视频数据仍可进行回放,回放数据无马赛克。当故障存储或者硬盘上线后,损坏数据可自动恢复。 23. 一套云存储系统,支持对数据进行存储前压缩、实时压缩;其中存储前压缩支持在原有 H. 264、H. 265 压缩算法下利用压缩设备(AI 算法)进行二次压缩;实时压缩无需借助外部压缩设备,对接入的第三方标准 H. 264、H. 265 码流进行二次压缩。存储前压缩与实时压缩后数据均可在线点播、AI 分析,数据压缩比可达 60%以上,压缩后编码格式不变、帧率不变、分辨率不变;同时可基于资源池配置视频压缩策略(按点位压缩、按时间段压缩、按点位与时间段压缩)。可基于资源池配		
--	--	---	--	--

		置图片压缩比，图片数据压缩比可达 80%以上(图片格式包括：JPG、PNG)，压缩后图片数据可正常被浏览器访问；支持图片格式转换：尺寸压缩、裁剪、质量压缩、马赛克、水印、比例压缩、归一化。 24. 系统支持数据智能重构，可根据不同场景设定重构优先级及重构策略，其中策略包含：1 级：即时读取时重构；2 级：自定义点位与时间段重构；3 级：用户锁定数据优先重构；4 级：存储池安全级别，重构优先级级别依次递减；同时重构系统根据当前负载情况自动调整数据恢复速度，在整个数据恢复过程中，业务不中断。 25. 支持通过原生 elasticsearch 接口、REST 接口存储物联网设备产生的时序数据。系统基于冷热数据调度算法，将数据在 SSD、HDD、冷存储介质（磁带库）中按需流动，支持数据分层存储；支持对外提供多种组合检索能力，包含按结构化数据属性检索、中文模糊检索、多个字段任意组合检索等；支持视频图片与其对应的结构化数据关联处理，如数据同生命周期管理、数据锁定。 26. 采用分布式云架构对多区域、多套云存储系统资源进行统一接入、管理和监控告警运维(监控、远程升级、远程部署)，全局的唯一入口访问模式，统一的用户权限管控、存储资源虚拟化管理、业务管理与调度；支持云系统间视频业务和图片业务的故障容灾，系统间容灾策略包含主备、互备、一主多备模式。视频业务容灾可按前端点位设置容灾策略、回迁策略，支持对故障期间的视频数据按照策略进行自动回迁，包含指定监控点点位，指定回迁时间段，按自动回迁、手动回迁，指定回迁任务的优先级；图片业务支持按资源池设置容灾策略，自动调度到备云进行数据存储。 27. 支持全对称部署模式，集群所有节点服务角色对等，无需独立元数据服务器，且单集群可同时管理 3EB 存储空间、1024 台存储节点；系统支持单机（1 台）、HA（2 台）、集群（3		
--	--	---	--	--

		台及以上)部署模式。支持在线扩容、升级,且扩容、升级过程中实时读写业务不中断、数据不丢失,扩容后历史数据无需迁移;支持分布式对称架构与非对称架构相互自由切换。 28. 系统以流直存模式进行录像、图片数据存储。系统中的实时视频流、抓拍图片无需经过任何转发服务器/虚拟机即可实现数据流直存,视频与图片数据直存后可即存即取。 29. 支持查看硬盘体检报告、硬盘深度体检和磁盘档案;支持下载单个硬盘或批量硬盘的报告,支持按时间显示硬盘的坏扇区、温度、振动变化趋势的曲线图; 可对系统中的磁盘进行周期性体检、对有风险的磁盘做深度体检,并给出处理意见,对有损坏风险的磁盘,可使用RAID 技术进行数据处理。 30. 支持磁盘故障预测,通过对硬盘 SMART 信息进行周期性检测,监测会导致硬盘故障的关键指标,通过分析关键指标的变化趋势实现硬盘故障预测。 31. 支持延迟踢盘,防止误拔硬盘导致数据破坏。 32. 支持慢盘检测,通过硬盘 IO 检测机制检测慢 IO 识别慢盘,并自动隔离慢盘。 33. 设备可对硬盘进行加密解密;支持录像加密功能,当前端相机不支持加密功能时,支持在数据落盘前进行加密;支持从存储出去的数据均为加密后的数据,下载的录像无法通过普通播放器播放,且使用专用播放器播放时,也必须经过授权才可正常解码播放。 34. 存储节点具有防偶发死机的措施(如硬件或软件 SNMP、或定时自动起启动等), 死机后的自愈恢复时间应$\leq 3\text{min}$。 35. 存储节点支持双系统、双 SSD, 系统支持 RAID1 模式。		
5	视频云存储服务器	1. 服务器配置: ≥ 2 颗 64 位多核处理器, $\geq 8\text{GB}$ 内存,内存支持扩展到$\geq 256\text{GB}$, 内置 SSD 固态硬盘(可以扩展到 4 个 SSD 作为缓存盘), 配置≥ 6 个风扇, 支持风扇热插拔冗余温控调速风扇	套	3

		2. 支持热插拔 1+1AC220V 或 1+1 直流冗余金牌电源供电, 机箱具备防尘滤网, 采用双立柱防震设计 ▲3. 可接入 2T/3T/4T/6T/8T/10T/12T/14T/16T/18T/20T SATA/SAS 硬盘; 支持 NL-SAS 硬盘. HDD 硬盘. SSD 硬盘. 氮气硬盘. 空气硬盘; 支持 CMR 或 SMR 硬盘; 支持硬盘交错/分时启动, 节省功耗。(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4. 具有 48 块 8TB 企业级硬盘, 硬盘热插拔插槽; 支持硬盘热插拔设备在读写数据时, 热插拔设备内的任意块硬盘, 设备正常运行不宕机, 硬盘不损坏, 数据不丢失, 业务不中断。(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5. 支持磁盘故障预测, 通过对硬盘 SMART 信息进行周期性检测, 监测会导致硬盘故障的关键指标, 通过分析关键指标的变化趋势实现硬盘故障预测 6. 支持延迟踢盘, 防止误拔硬盘导致数据破坏 7. 支持慢盘检测, 通过硬盘 IO 检测机制检测慢 IO 识别慢盘, 并自动隔离慢盘 8. 支持查看硬盘体检报告. 硬盘深度体检和磁盘档案; 支持下载单个硬盘或批量硬盘的报告, 支持按时间显示硬盘的坏扇区. 温度. 振动变化趋势的曲线图 9. 支持视音频. 图片. 智能数据流进行混合直存, 无须存储服务器和图片服务器的参与, 平台服务器宕机时, 存储业务正常; 支持国际 GB/T 28181 和 Onvif 视频流直存模式; 支持 iSCSI 直存功能, 前端网络摄像机和设备之间可直接通过 iSCSI 协议进行块存储 10. 支持不低于 2048Mbps 图片转发; 支持不低于 2048Mbps 图片并发输入, 同时不低于 2048Mbps 图片并发输出 11. 支持红灯/蓝灯报警, 可根据故障紧急程度分级报警, 不同级别闪烁不同颜色保养灯, 保养灯闪烁时长. 频率可设 12. 支持磁盘故障重构, 可根据业务需要配置重构速度, 支持低速. 中速. 高速和全速四种重构速度配置, 可通过客户端软件		
--	--	---	--	--

		显示重构速度；可根据自身业务量自动调节重构速度，当设备空间资源达到预设值时，可自动提高重构速度，当空间资源低于预设值时，可自动降低重构速度 13. 设备具有多个系统镜像，当主用系统出现故障时，备用系统可接替主用系统工作，且支持通过任一备用系统对原主用系统进行修复 14. 支持延时摄影功能，可将长时间录制的视频图像合成为短视频，并支持延时摄影视频预览及下载 15. 支持 ONVIF, PSIA, TCP/IP, UDP, SIP, SIP2, 0, RTSP, RTP, RTCP, iSCSI, CIFS (SMB), NFS, FTP, HTTP, AFP, RSYNC, SNMP, IPV4, IPV6, HLS, S3, OSS 等协议，支持 IP 组播		
--	--	---	--	--

注：

1、加“▲”技术参数，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检验报告证明，其他技术参数按照技术参数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供应商真实并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技术参数要求。未按要求提供的，磋商小组将认定不满足该项要求。

2、采购人使用成交供应商的货物、技术、资料、服务或其他任何一部分时，享有无偿使用权。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3、供应商应如实描述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和性能，不得完全复制粘贴上表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因完全复制粘贴上表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而产生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三、供货要求

1、供应商须提供符合国家质量标准、部颁标准、行业标准或本磋商文件规定标准的、供货渠道合法的全新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如安装或配置软件的，须为正版软件。所提供的货物应当同时符合国家有关安全、卫生、环保规定。本项目中所报产品涉及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的，该产品应具有由质监部门颁发给制造商的关于该产品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本项目中所报产品涉及纳入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现行《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管理的强制性认证产品（简称3C认证产品）的，该产品应具有由认证机构颁发给制造商的该产品强制性认证证书；本项目中所报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内的信息安全产品的，该产品应具有由中国信息安

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本项目中所报产品涉及网络通讯产品的，该产品应具有工信部门颁发的入网许可证。

2、采购人使用成交供应商成交的货物、技术、资料、服务或其他任何一部分时，享有无偿使用权。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四、售后服务要求：

1、提供所投产品供应商或制造商售后服务机构情况，包括地址、技术人员及联系方式，售后技术人员力量、设备实力等。

2、质保期内（以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算起）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电话咨询。成交人或制造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办法。

（2）现场响应。货物调试完成后，成交人应继续向采购人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采购人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 4h 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 2h 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 2 工作日后仍无法解决，成交人应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采购人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3）成交人应当定期对所供设备系统运行情况进行检测，消除故障隐患，以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

（4）技术升级。在质保期内，如果制造商的产品技术升级，成交人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成交人和制造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进行免费升级服务或优惠价格的有偿升级服务。

3、质保期后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2）应以优惠价格继续提供售后服务。

4、采购人在授予成交人合同时，保留对货物数量予以增减的权利。供应商不得在此情况下对响应文件做出修改，如单价、交货期、售后服务等。

5、质量保证期自项目验收交付之日起 1 年，质保期内因设备质量问题造成各种故障由成交单位免费提供技术服务和维修。对不能修复的设备负责免费更换。

6、备品备件及易损件：供应商在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供应商应提供原厂标准的备品备件、易损件、消耗资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7、质量保证期过后三年内，产品发生的任何问题，由供应商负责免费维修。如需更换的产品，供应商根据市场价格进行更换，费用由采购人支付。

8、采购人在使用过程中，如出现系统死机、系统更新或无法解决的问题，由成交供应商免费提供技术支持。如出现的问题无法及时解决，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9、任何时候，供应商均不能免除因产品本身的缺陷所应负的责任。

第四章 合 同(样本)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_____

政府采购编号：_____

甲方合同编号：_____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甲方合同法律审核部门：_____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项目)委托(代理机构名称)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号)招标采购文件
2. 投标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号)中标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图纸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供货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大写: _____元。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 ¥ _____元。

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 权利和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如甲方承担责任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并由乙方承担甲方追偿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函费等全部甲方主张权利的费用。

2.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本项目质保期_____年，保修期_____年。

3.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4.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5.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6、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 (1) 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 (2) 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 (3) 其他材料。
3. 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货到安装调试合格运行正常三个月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 %，一年内免费维保。

第六条 交货和验收

1. 交货时间： _____。
- 交货地点： _____。
- 安装调试时间： _____。
2.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 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_____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在甲方限定时限内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5. 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 a. 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6. 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7.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本项目所涉及产品的售后服务机构参与验收，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也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落标人参与验收。

8. 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9. 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或未在甲方要求的时限内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达到验收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并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承担本合同总价____% 的违约金；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10.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____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

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但不得对抗《验收报告》的效力。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七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组建技术熟练、称职的团队全面履行合同，并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第八条 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__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售后服务期不以质量保证期为限，为终身售后服务。

2. 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 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____日（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____日（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____工作日（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____日（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若乙方怠于（包括但不限于未按照约定时限响应，响应但无法解决问题的）履行售后服务的，甲方可另行委托第三方进行检修，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5.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6. 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第九条 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____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____%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____%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__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____%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____%。
5.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

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1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 其它未尽事宜，以《民法典》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____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____种方式解决：

①向洛阳市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洛阳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49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

甲方:

名称: (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授权代表 (签字):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乙方:

名称: (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授权代表 (签字):

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

银行帐号 (基本账户):

时 间: 年 月 日

特别说明:

1. 本范本根据《政府采购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制定。具体项目的采购合同条款, 在本范本框架内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空格处划横线。

2. 收款单位名称应与本合同乙方单位名称、项目中标单位名称、开具发票单位名称相一致。

3. 甲方（采购单位）应盖本单位公章（不允许盖内设科室章），乙方应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合同双方应盖骑缝章。

4. 除涉密项目外，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50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附件

供货明细项目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 主要技术参数	计量单 位	数 量	单 价 (元)	总 价 (元)	产地生产 厂商名称
		(视明细项目加行)					
		备品备件					
		易损件					
		专用工具价					
		安装调试费					
		运输至最终目的运费及保险费等					
		技术服务费（含培训等）费					
		其他					
大写：			合同价：		元		

货物项目验收明细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 主要技术参数	计 量 单 位	数 量	金额 (元)	产地生产 厂商名称	供应商 提交	采购单 位确认	存在问 题
		(视明细项目增							
		备品备件							
		易损件							
		专用工具价							

		安装调试费				
		运输至最终目的运费及保险费等				
		技术服务费（含培训等）费				
		其他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1、评审方法

本次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采用合格制，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但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

如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第二次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如评审得分且第二次报价均相同的，按照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若评审得分、第二次报价、技术标得分均相同，则由采购人自主决定成交供应商及成交候选人排名。

2、评审标准

2.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2.1.1 资格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分标准。

2.2.2 评分标准：具体评分标准见第六章。

3、评审程序

3.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1 款和第 2.1.2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3.1.2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1) 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磋商文件的偏差超出磋商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其响应文件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3.1.4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供应商书面澄清确认。供应商拒不澄清确认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 (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各项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磋商小组汇总供应商的各项得分,相加后为供应商最终得分。

3.2.4 若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评审结果

3.4.1 磋商小组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和打分,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并列。

3.4.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

4、评分标准说明

4.1 关于价格扣除和评审报价的说明

(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项目对中小企业作为供应商所提供的小微企业生产的产品价格给予20%的扣除。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4) 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如本项目一、四标段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采购的,评审中价格将均不予扣除。

4.2 关于节能环保政策的说明

4.2.1 节能产品:所投货物(除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外)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加0.5分(以所投货物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4.2.2 环境标志产品:所投货物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期内)的加0.5分(以所投货物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初步条款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符合性评审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报价未超过预算控制价，并按规定填报报价一览表、报价明细表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资格评审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信用承诺函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详细条款	最低分	最高分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经济标评分参数		30.0	投标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评审报价最低的评审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 / 评审报价）× 报价权重

技术标评分参数	0.0	40.0	技术参数	响应货物的技术参数、技术性能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得基本分 40 分。加▲号的技术参数、技术性能不满足的，每项扣1 分；其他参数不满足的，每有一项扣0.5 分，扣完为止。
	0.0	0.5	节能产品	节能产品：所投货物（除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外）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加0.5 分（以所投货物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0.0	0.5	环境标志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所投货物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期内）的加0.5 分（以所投货物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0.0	5.0	售后服务及优惠条件	1、质量保证期内、外服务内容、标准及承诺：内容完整、清晰、详实，承诺合理得当的，得 1-2 分；内容基本

				完整，承诺基本合理得当的，得0-1分（不含1分）；没有的不得分 2、人员培训承诺：承诺内容完整、清晰明确、合理得当的，得1-2分；承诺内容完整、基本清晰明确、基本合理的，得0-1分（不含1分）；没有的不得分 3、提供原厂标准的易损件、消耗材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保修期届满后维修的价格清单及折扣率得1分，没有的不得分
	0.0	3.0	综合评价	由磋商小组根据各供应商响应文件编制的详实、合理、认真程度等综合印象进行横向比较打分，0-3分
综合标评分参数	0.0	4.0	项目保密制度	项目资料管理及数据、项目资料保密制度健全，保密措施得力等。内容完整、清晰、详实，合理得当的，得2-4分；内容基本完整，基本合理得当的，得0-2分（不含2分）；没有的不得分
	0.0	4.0	应急预案	突发风险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启动应急预案的条件、应急处理流程、线路恢复流程、事后教育等内容）。 内容完整、清晰、详实，合理得当的，得2-4分；内容基本完整，基本合理得当的，得0-2分（不含2分）；没有的不得分

	0.0	4.0	供货保障措施	为确保项目供货时间而采取的保证措施。内容完整、清晰、详实，合理得当的，得2-4分；内容基本完整，基本合理得当的，得0-2分(不含2分)；没有的不得分
	0.0	4.0	质量保证措施	针对本项目需求，制定服务质量保证措施（服务质量检查、验收方法和标准等）：内容完整、清晰、详实，合理得当的，得2-4分；内容基本完整，基本合理得当的，得0-2分（不含2分）；没有的不得分
业绩信誉	0.0	2.0	人员实力	供应商拟派项目组成员须具有机电工程专业或通信与广电工程贰级（含）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建造师）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或PMP项目管理师证书任意一个得2分。（在响应文件中附证书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0.0	3.0	企业业绩	供应商提供自2021年11月1日以来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有一项得1分，最多得3分；（在响应文件中附合同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日期：

附件1:投标函

投标函

致：_____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_____的招标公告，我方签字代表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2、我方保证响应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否则，我方承诺响应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3、我方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 4、我方承诺除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
- 5、我方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6、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采购文件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7、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并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 8、如果我方的行为符合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的，我方同意不退还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 9、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10、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11、如果我方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愿意按采购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我方如无不可抗力，放弃中标，或者未履行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 12、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采购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伴随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我方将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13、我公司保证所投产品来自合法的供货渠道，若中标，则有义务向采购人提供其要求的有效书面证明资料。如果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并承担相关责任。

14、我方决不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不向相关监管部门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行为，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监管部门的依法依规处罚。

15、本此招标若废标，在收到贵方的通知后，如果我方同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则本投标函及所有响应文件中声明、授权、承诺、盖章签字等仍然有效。我方遵守贵方采购文件关于特殊情形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的相关规定，并无异议。

1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函件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日期：

本供应商承诺：以上地址等信息为邮寄函件的真实有效准确信息，收件人为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如我方对往来函件拒收，邮寄方可视为已送达，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供应商承担。

注：除可填报内容外，对本投标函内容的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附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员工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号码：_____）作为供应商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附件3: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2、供应商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附件4: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证书等供应商身份证明材料）、信用承诺制。

注：在响应文件中附扫描件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附件5: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分包编号:

项目名称:

标题	内容
投标总报价	
供应商名称	
交货期	

附件6: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生产的产品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投标报价人民币小写： 投标报价人民币大写：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

1. 除投标产品按上表规定格式列示外，供应商可根据本企业投标情况，在上表列示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运输费和保险费等。
2. 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3. 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附件6-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说明

1、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未按要求提供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或内容不全的，将不予认可。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作为供应商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作为供应商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

4、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供应商应按招标货物清单中所列标的名称逐一系列明所属行业。如多个标的名称属于同一个行业且为同一制造商的，可合并到一条中列明，但必须将可合并的标的名称全部列明，不得进行省略或简写。未按要求填写的将不予认可。

附件6-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附件6-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在响应文件中附扫描件

附件 7: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货物名称	采购文件 技术要求 技术参数	投标产品			偏差描述	结论
			制造商 名称	品牌规 格型号	产品实际技术参数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

- 1、供应商应根据招标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 2、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技术参数与采购文件的技术要求、技术参数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供应商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供应商应结合所投产品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技术参数和性能。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采购文件《招标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之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因此而产生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4、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8: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采购文件商务条款	采购文件商务要求内容	供应商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1	交货期			
2	交货地点			
3	付款方式			
4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				
...				

供应商保证：除本表列出的商务偏差外，供应商响应采购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9: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 证书编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 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 证书编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 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

- 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上述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如实填写本表，未按此要求提供证明资料或填写本表的，评审时不予认可、不予加分。
- 2、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 3、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4、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附：

- 1、投标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 2、投标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附:

1、投标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2、投标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附件 10: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实质性技术要求：特指技术要求中加“▲”条款。

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注：在响应文件中附扫描件

附件 11: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附件 12:售后服务计划

售后服务计划

供应商根据采购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附件 13: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供应商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附件 14: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序号	证书（证件）名称	持证单位（人）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1. 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附件 14-1: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附件 15: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甲方）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1. 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附件 15-1: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附件 16:招标代理服务费用承诺函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采购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即视为我公司自动放弃中标资格，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个人章）

日期：

附件 17:磋商承诺函

磋商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采购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采购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 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五)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 投标有效期内, 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 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个人章)

日期:

附件 18:其他材料